

证券代码：002612

证券简称：朗姿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3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期中期票据获准注册并发行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姿股份”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协会”）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含）人民币 4 亿元的中期票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6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拟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

根据交易商协会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3〕MTN97 号），公司中期票据注册额度为 4 亿元人民币，注册额度自《接受注册通知书》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中期票据，发行完成后，将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

公司已完成第一期中期票据的发行，发行规模为 2.2 亿元人民币，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4 年 1 月 24 日到账。具体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5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中期票据获准注册并发行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中期票据发行期限的议案》，同意将已注册未发行的中期票据期限由“不超过 3 年（含 3 年）”调整为“不超过 5 年（含 5 年）”。除上述调整外，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中期票据发行的基本方案的其他内容和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的相关事项保持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2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中期票据发行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3）。

近日，公司完成了第二期中期票据（即 2025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的发行，本次发行规模为 1.4 亿元人民币，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到账。发行结果如下：

名称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简称	25 朗姿 MTN001	代码	102501152
期限	5 年	发行总额（万元）	14,000.000000
起息日	2025 年 01 月 20 日	兑付日	2030 年 01 月 20 日
票面利率（%）	3.200000	发行价（百元面值）	100.000000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及其他合法合规用途。本期债券发行的相关文件详见上海清算所网（www.shclearing.com.cn）和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

经查询，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不是失信责任主体。

特此公告。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22 日